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由省政府办公厅综合各市和省政府组成部门及直属机构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而成。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及收费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类投诉举报、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17 年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以及相关指标统计附表、附图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18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山东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中国山东”(<http://www.shandong.gov.cn/>) 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联系(电话:0531-86061335,电子邮箱:zfxgk@shandong.cn)。

This report is prepared according to the requirements set out by *Regulations Regarding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of the PRC* (hereinafter “Regulations”) and *Solutions for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of Shandong Province*; and it is based on the 2018 annual reports prepared by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s and all departments and subordinate organizations of the provincial government. The report contains the summary; related data on voluntary information disclosure; disclosure upon requests (including information on the non-open contents, fees and fee relief); complaints report, administrative reconsideration and administrative litigation; disclosure of suggestions and proposals processing result ; Implementation of problems in 2017 ; problems and measures for improvement, attached schedules and drawings. The statistics in this report is collected from the period starting from January 1st, 2018 to December 31st, 2018. The electronic version of the report is available for download at <http://www.shandong.gov.cn>. For any enquiry about the report, please contact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Tel: 0531-86061335 , E-mail: zfxgk@shandon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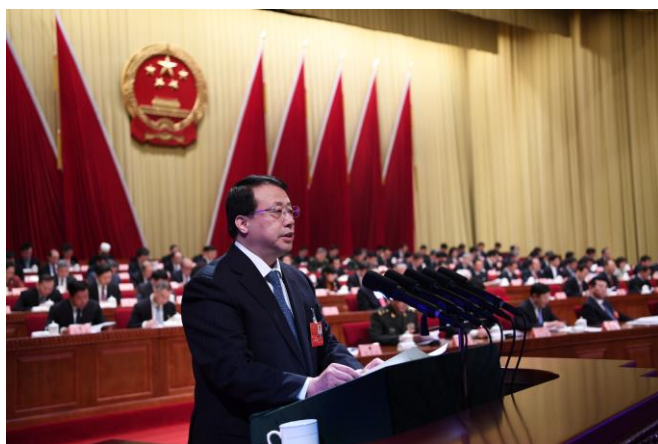
一、概述

2018 年,山东省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下简称“五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全省政务公开水平迈上了新台阶,有力推动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在 2018 年度中国政府政务公开金秤砣奖评选结果中,山东省政府获得金秤砣奖。在国办发布的 2018 年考核通报中,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



(一) 抓好顶层设计, 强化工作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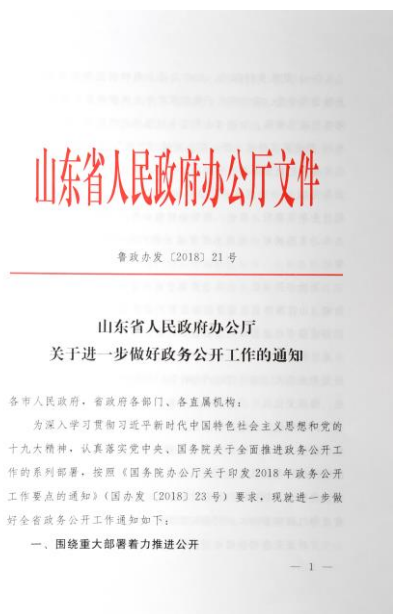
一是领导重视前所未有。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把政务公开作为推进依法治省重要举措,纳入全省



各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和省直机关绩效考核体系。省委书记刘家义多次强调,涉及重大改革事项和与群众利益息息相关的重要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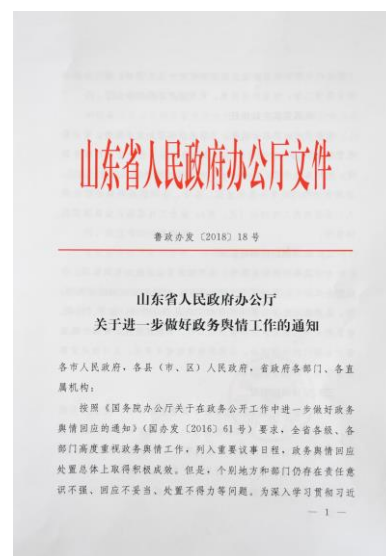
都要向全社会广泛征求意见，做好公开工作，让群众知晓，让群众参与。省长龚正在 2018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扎实推进政务全过程公开，更好接受群众监督。分管副省长在全省厅级政务公开领导干部培训班上就如何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亲自授课，省政府办公厅领导在全省政务公开推进会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培训会上作专题部署，各级各部门认识高度和重视程度前所未有的，极大推动了全省政务公开工作。

二是顶层设计愈发缜密。根据李克



强总理《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扎实推进全过程公开，更好接受群众监督”的任务目标，结合国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按照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紧密联系山东实际，制发《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8〕21号），围绕乡村振兴、经略海洋、新旧动能转换、“放管服”改革、“三大攻坚任务”等重点工作做好公开，包括 8 项公开重点，细化

38 个领域的具体任务，明确 17 个市和 35 个省直部门为具体牵头落实单位，为各项任务的落实提供了明确依据。各市均结合各自实际制定了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或工作措施。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精简文件精神，结合省情，创新性地把国办关于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三个文件结合在一起，制发了《山东省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任务分工方案》，有力推动了三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三是工作机制日益完善。**创新机制把“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严格落实公开前保密审查机制，妥善处理好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建立了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及有关会议制度。落实了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三同步”机制。制发了《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8〕18 号），认真落实政务舆情主体责任，加强组织协调与联动，切实提高舆情回应实效。



（二）抓好基层试点，强化标准引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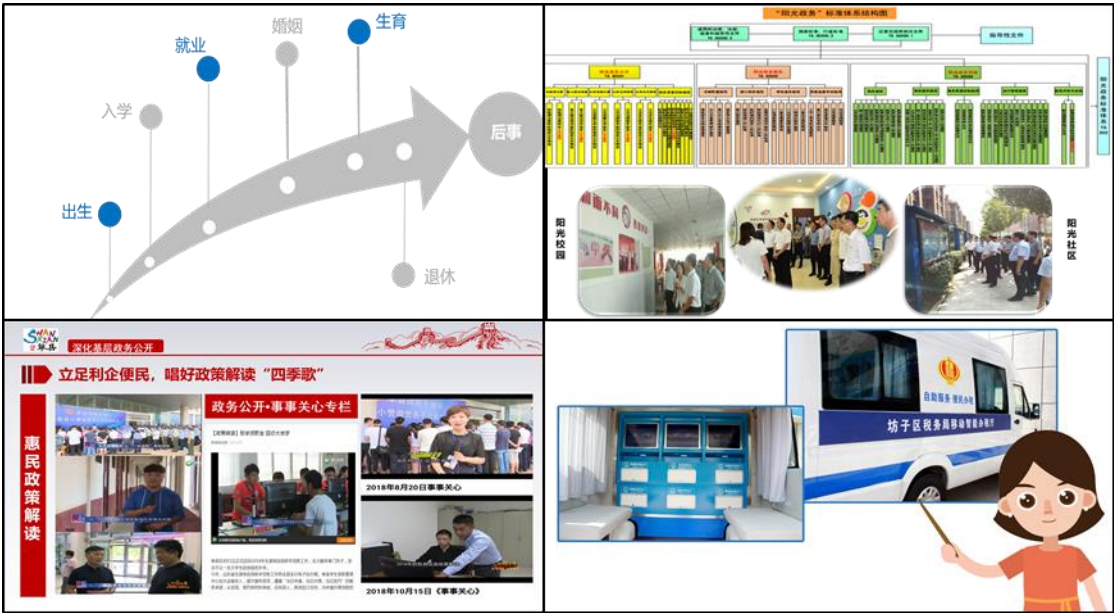
各级各部门高度重视省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省政府办公厅加强指导推进、组织协调和监督检

查力度，先后会同省直有关部门、试点县（市、区）政府召开了 20 余次对接协调会。省直有关业务部门在事项标准化、流程规范化、服务便捷化、工作制度化等方面进行了跟踪指导。省标准化主管部门加大了对试点领域信息公开标准化技术指导力度，积极配合做好相关标准规范制定、标准化业务指导及培训等工作。30 个试点县

（市、区）政府不断加大经费投入和人员力量，经过一年的试点工作，基层政务公开意识显著增强，政务公开质量和水平全面提升，圆满完成了省级试点任务，顺利通过了验收，并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以需求为本，以实用为纲，在 25 个试点领域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可考核的基层政务公开山东标准和规范。积极发挥首创精神，形成了“政府开放日”“便民地图”“24 小时信息查阅点”等许多好经验好做法，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也得到了国办、国标委和媒体的关注和认可。济南市历下区的“全生命周期”信息公开、青岛市城阳区的“阳光政务”标准化体系、潍坊市坊子区的“智能办税厅”、安丘市的“政务公开体验区”、禹城市的“土地征收阳光化”、



单县的政策解读“四季歌”等省级基层试点工作成果经验在国办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交流》第 3 期专题刊发。



（三）抓好公开申请，强化依法行政。

在依申请公开数量逐年增加的情况下，各级各部门不断规范依申请公开件办理程序，探索完善办理流程机制，不断创新方式方法。**一是办理体系更加精准。**在总结多年来依申请公开办理经验的基础上，修订了《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规定》(鲁政厅字〔2018〕11号),对办理全流程进行了进一步规范，形成了更加精准的依申请公开办理体系。**二是会商机制更加完善。**各级各部门在实践中积极探索法律顾问全程参与等相关制度，提高依法



行政水平。针对具体工作中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要求越来越高、办理难度越来越大的现状，建立了跨处室（科室）、跨部门、跨层级和行政与司法等不同层面的会商机制。**三是办理人员更加专业。**各级各部门强化专门机构建设和人员配备，办理人员充分熟悉相关行政程序，掌握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有关要求。不断加强培训，增强具体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证据意识。利用信息化手段，对调研和案件办理中发现的问题，加强交流和沟通。通过不同形式，剖析典型案例，交流研讨疑难问题。在国办 2018 年考核中，我省依申请公开指标得到了满分。**四是服务意识更加主动。**对于较为复杂的申请件，主动与申请人沟通，了解群众需求，讲清法律规定、职责边界和事实情况，避免因误解引起行政复议或诉讼。

（四）抓好政民互动，强化公众参与。

政民互动是更深层次的政务公开，有利于保障公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有



利于保障政府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是推进法制政府、创新政府和廉洁政府建设的重要抓手。济南市、青岛

市、滨州市等通过电视直播问政,畅通互动交流渠道,直面市民代表问题,打通对接难点,推动政策落地。全省各级政府共举办“政府开放日”、社会代



表和利益相关方列席政府会议等活动 304 场,省直部门共举办 27 场。省统计局联合济南市政府举办了第九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进一步推动政府统计走向公开透明。省司法厅围绕“弘扬宪法精神 走进司法行政”主题,举办了首届开放日活动,有效提升了司法行政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和群众满意度。

（五）抓好平台建设，强化公开载体。

省政府门户网站全面改版升级,栏目分类更加丰富便捷,智能搜索功能大大增强,方便了群众查找,发挥了政府网站公开主渠道作用。加大了政务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的政务公开力度,全省政务微博发布信息超过 58 万条,政务微信发布信息超过 51 万条。



开通“政务公开看山东”微信公众号,与省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看山东”专栏同步更新,打造政务公开舆论高地。各级各部门踊跃报送政务公开好经验、好做法,全年共发布信

息 350 余篇，受到了国办高度肯定。山东省级政务服务中心正式运行，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为一体，标志着全省四级政务服务体系初步形成，政务服务信息公开得到进一步推进。

（六）抓好考核培训，强化队伍建设。

考核制度进一步完善，体系进一步优化、科学。根据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2018 年政务公开在全省各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中由定性转为定量，省政府首次开展省直机关绩效考核工作，将政务公开纳入其中，且权重不低于 10%。考核评估的激励指导作用进一步发挥，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空前高涨。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层次更高、范围更广、内容更全。各级各部门共举办政务公开相关培训 2374 次，累计培训 129033 人次。省政府共组织 3 期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班，厅级班由各市常务副市长和省直部门分管厅领导参加；处级班由各市政府办公厅（室）分管主任、省直部门办公室分管主任参加；科级班涵盖 30 个试点县（市、区）政府办公室分管主任。圆满完成了 2018 年底前所有从事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轮训一遍的目标。各级各部门也加大了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力度，不仅有省内的交流学习，还有到省外的学习培训，如青岛市政府组织去浙江大学进行了政务公开专题培训，东营



市政府组织去中国政法大学进行了培训，潍坊市坊子区政府组织去上海市、合肥市、南京市进行了调研。

二、主动公开情况

本年度全省各级政府及县级以上政府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206774 条，同比增长 0.69%。其中，省政府及各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03037 条；17 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903737 条。

（一）围绕重大部署着力推进公开

1. 聚焦乡村振兴、经略海洋、新旧动能转换做好公开。

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要求，各市政府加强《山东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推进落实情况公开，深入解读“三农”

政策和强农惠农富农举措。为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舆论氛围，省政府新闻办组织举办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系列发布会，修订完善了《山东省村务公开条例(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并公



开向社会征求意见,于2018年9月21日通过并发布施行。潍坊市在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了乡村振兴专题,集中公开了《2018年潍坊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计划》,推进落实情况以及全面深入解读潍坊市的“三农”政策、强农惠农富农等政策措施。

围绕省委、省政府落实中央关于经略海洋的决策部署,省发展改革委和省海洋局以“经略海洋、走向深蓝”为主题,



共同成功举办“儒商大会2018”现代海洋产业论坛,邀请来自海洋领域知名专家学者、行业领军人物和嘉宾共300余人,对

《山东海洋强省建设行动方案》进行深度解读,为海洋强省建设献计献策。

围绕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相关政策,依托“中国·山东”门户网站“聚焦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专题栏目,全方位及时公开《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规划》等相关规划政策落实情况、“10+3”专班工作进展、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成效进展情况等信息。依托12345省级政务服务热线,开发建设了专题热线电话、服务网站、微信公众号3大服务监督平台,加强重大政策宣传解读,推动解决基层、企业、

群众实际问题。自 5 月 15 日专题热线上线运行以来，共受理事项 647 件，办结率达到 95.5%，办理结果满意率 92.5%；服务网站累计发布各类政策信息 1390 条，“山东新动能”公众号累计发布信息 631 篇。



2. 聚焦“三大攻坚任务”做好公开。

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进公开。加强对政府债务、银行信贷、企业投融资、金融市场运行、互联网金融等方面的舆情监测，通过主流媒体、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微博、微信等平台及时回应有关舆情。加强财政舆情监控，



省财政厅与第三方舆情监测机构合作，对财政网络舆情进行全天候监测和预警。

组建舆情应对专家团队，及时引导财政预期。依托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原省金融办）网站“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专栏，运用微视频、音频、漫画等浅显易懂的形式宣传普及金融知识，增强群众防范非法集资的意识。及时公开城市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转产或关闭任务的进展情况。省应急管理厅（原省安监局）举办新闻发布会，解读了《甲烷氯化物行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实施指南》等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系列地方标准，就全省标准化建设情况和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标准特点等热点问题进行了回应。省公安厅扎实推进群众性的治安防控“雪亮工程”，及时发布工程进展情况、成效以及依法打击和惩治黄赌毒黑拐骗等违法犯罪活动情况。

围绕精准脱贫推进公开。重点公开了财政专项资金分配使用方案、扶贫资金分配使用情况、扶贫产业项目计划安排及完成情况、扶贫工作成效等内容。省扶贫办、省财政厅联合转发《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各地及时准确地逐级公开扶贫信息内容，细化到村、到户、到人，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发布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 3000 多次，提高了扶贫工作透明度。省扶贫办召开新闻发布会 3 次，分别围绕扶贫车间、教育扶贫、《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意见》，发布典型经验，解读政策规划，引起媒体高度关注，共刊发

原创稿件 200 余篇，转载相关新闻 5000 余篇（次）。各地各部门召开各类发布会、记者会 100 余场，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营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围绕污染防治推进公开。及时公开了环境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政策措施、环境治理工作进展、实施效果等信息，以及及时公开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和限停产企业清单。省生态环境厅（原省环保厅）进一步加大新闻发布会的频次，全年共组织召开 20 场新闻发布会，及时解读环境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相关政策文件。举办“环保开放日”活动，全方位向社会公众公开环境保护工作信息。济南市在门户网站设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看济南”专栏，及时公开报道督察整改和典型案例查处情况。



3. 聚焦“放管服”改革做好公开。

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及时、准确、规范向社会公开随机抽查事项、计划、结果，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和工作实际情况等进行动态调整。加强抽查结果公开，及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及其他



平台公开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青岛市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了从抽查过程到检查结果的全过程公开模式，事项、标准、程序、对象、结果全程公开，

抽查结果通过全市统一的“双随机、一公开”平台进行公开，并全部纳入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2018年，“信用中国（山东）”公示全省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659万条，公示全国信用“红黑名单”信息191万条，官网一站式综合信息查询超过730万人次，总浏览量突破1900万次。全年向省有关部门共享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红黑名单等数据超过2873万条，向17市共享数据超过4300万条。





山东省政务服务中心
正式运行，标志着覆盖省、
市、县、乡四级的政务服务
体系形成。省直具有行政审
批职能、办件数量较多的

26 个部门派员进驻中心工作，提供 619 项省级行政许可事
项、48 项依申请公共服务和其他权力事项的咨询、受理、办
理和投诉等服务。

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信息公开。为加
大对社会资本参与方式、
项目合同和回报机制等
内容的公开力度，省财政
厅网站开设“政府和社会
资本合作（PPP）”专栏，依托 PPP 综合信息平台，做好项目
信息公开工作。全省储备并纳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
达到 1038 个，概算总投资 1.18 万亿元。



（二）围绕重点领域着力推进公开

加快推进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
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出台了《山
东省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
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任务分工方案》，明确公开主

体，细化责任分工，强化公开时效。

1. 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

及时公开了省级预决算报告和草案，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全部细化到政府经济分类款级科目，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细化到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相关文字说明更翔实，公开内容更全面、细致；省级公开部门达到 127



个，涵盖了除涉密部门以外所有使用财政拨款的省级部门。在原有预算表格和文字说明的基础上，新增加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编制的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达到了“范围完整、内容细化、质量提升”的预期效果；全省 17 个市和 137 个县（市、区）全部在规定时间内公开了本级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实现了公开范围全覆盖。同时，部分县（市、区）还将公开范围纵向延伸，公开了乡镇级预决算，财政透明度进一步增强。

2.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公开。

围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4号）要求，重点公开了批准服务、批准结果、招投标、征收土地、重大设计变更、施工、质量安全监督、竣工等信息。省发展改革委



全年完成批准结果信息公开 234 条 其中，项目审批结果 102 项，项目核准结果 88 项，节能审查意见 44 项，公开率 100%。滨州市为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

公开，市、县两级均统一建立了重大建设项目专栏，以财政投资重大项目为主推进全过程公开，其中市级公开重大建设项目 18 个，7 个县级政府公开重大建设项目 66 个。

充分利用山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信用中国（山东）”网站等，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



领域信息共享和公开。省发展改革委进一步完善了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依托在线平台建立向民间资本推介重大项目的长效机制，推动向社会资本推介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3. 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



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实现了与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省有关部门信息系统的对接联通，构建了以省公共资源

交易电子服务平台为枢纽的省级公共资源交易数据共享枢纽。省服务平台累计汇集共享各类数据信息 579.7 万条，对外发布交易信息 20.4 万条。

推进住房保障领域信息公开。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信息公开，向社会公布了 2018-2020 年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第三批省级城镇化试点情况，及时公开城镇化统计监测数据情况。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公开。全面公开 2018 年度全省城镇棚改建设情况、住房保障计划完成情况，并及时更新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信息。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认真 专业 创新 务实																					
住房保障处 工作动态 政策文件 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 职能及联系方式	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 网站首页、住房保障处、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 <table> <tr> <td>2018年1至11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12-18</td></tr> <tr> <td>2018年1至10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11-28</td></tr> <tr> <td>2018年1至9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10-23</td></tr> <tr> <td>2018年1至8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09-20</td></tr> <tr> <td>2018年1至7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08-23</td></tr> <tr> <td>2018年1至6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07-27</td></tr> <tr> <td>2018年1至5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06-18</td></tr> <tr> <td>2018年1至4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05-17</td></tr> <tr> <td>2018年1至3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td><td>2018-04-17</td></tr> <tr> <td>2018年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计划确定</td><td>2018-02-06</td></tr> </table>	2018年1至11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12-18	2018年1至10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11-28	2018年1至9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10-23	2018年1至8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9-20	2018年1至7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8-23	2018年1至6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7-27	2018年1至5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6-18	2018年1至4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5-17	2018年1至3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4-17	2018年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计划确定	2018-02-06
2018年1至11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12-18																				
2018年1至10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11-28																				
2018年1至9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10-23																				
2018年1至8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9-20																				
2018年1至7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8-23																				
2018年1至6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7-27																				
2018年1至5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6-18																				
2018年1至4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5-17																				
2018年1至3月份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2018-04-17																				
2018年全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任务计划确定	2018-0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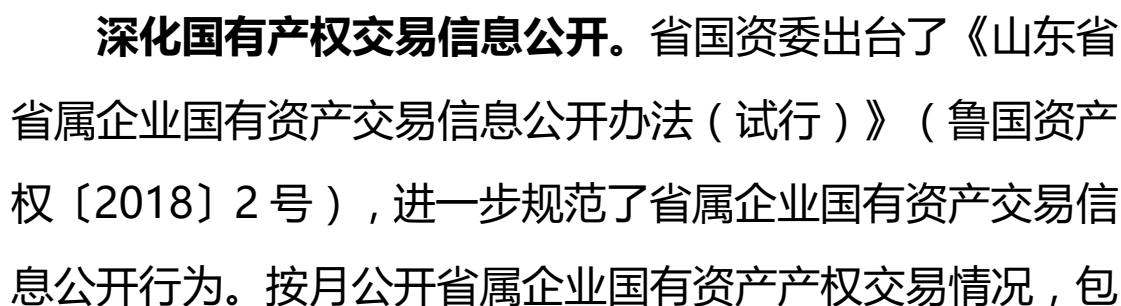
推进农村危房改造信息公开。及时公开 2018 年度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年度计划、资金补助力度和其他政策文件，每月更新全省农村危房改造进展情况，将随机抽查的 10 个县（市、区）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情况向社会公布。同时指导各地利用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开危房改造政策，要求各地制作农村危房改造政策明白卡，并免费发放到每一户危房改造对象。

推进住房公积金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全省住房公积金年报、季报，实时发布解读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政策调整以及服务举措等方面信息，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网站对各市有关政策执行情况、服务改进情况等工作动态广泛公开。

公积金综合服务管理平台	网上大厅
首页 系统管理 统计分析 业务审批 档案管理 公文管理 公告管理 系统管理 统计分析 业务审批 档案管理 公文管理 公告管理 常用功能 住房公积金缴存统计 缴存业务 提取 公积金综合服务管理平台使用指南 平台使用手册下载 公积金综合服务管理平台下载	提供个人缴存、提取、贷款、贷款审批进度信息查询；在线即时办理贷款提前还款、还款账号变更业务以及各类公积金提取业务（不含因密管存职工去世继承提取）。 个人业务入口 单位业务入口 综合业务窗口 楼盘申报

做好国有土地使用权、矿业权出让信息公开。逐年公布

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公开。认真落实采购需求、采购文件、采购预算、采购结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六公开”制度，主动将政府采购信息“晒”出来，推动实现采购活动全流程公开透明，让政府采购真正成为“阳光下的交易”。在技术支撑上，启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实现全省各级政府采购项目信息的动态联网、实时公开、数据集成、资源共享。全年通过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发布采购公告信息累计 16.18 万条，网站浏览量达 22.3 万次。



括产权交易情况、决策及批准信息、交易项目信息、转让价格、交易价格、相关中介机构审计结果等信息，有力地推进了阳光型政府部门建设。威海市在市财政局网站设置行政事业管理信息专栏，公开除涉及商业秘密外的产权交易决策及批准信息、交易项目信息、转让价格、交易价格、租赁价格等相关信息。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ihai City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威海市人民政府 信息公开) website. The breadcrumb trail is: 首页 → 业务工作 → 市管国有企业信息 → 国有产权交易. A search bar is present with fields for '名称' (Name) and '索引号' (Index Number). Below the search bar is a table of information records.

索引号	名称	生成日期	发布单位
004331149/2018-00051	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协议转让威海国际物流园股份有限公司5%国有股的批复	2018-06-05	国资委
004331149/2018-00050	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协议转让威海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批复	2018-04-04	国资委
004331149/2017-00034	威海齐东海通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46.10%国有股权转让项目情况汇报	2017-12-27	国资委

4. 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8〕10号）要求，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脱贫攻坚、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教育、基本医疗卫生、环境保护、灾害事故救援、公共文化体育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推进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图片、表格、视频等方式及时公布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保障标准、办理流程，不断增强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省民政厅网站集中公示了省、市、县

三级低保网站公示信息，对享受低保的户主姓名、保障人数、居住社区(村)、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公示时间等实行长期公示。建设省市县联网运行的养老服务信息平台，集中公开了全省养老服务机构收费标准、收住对象、特色服务等基本信息，以信息化手段整合老年人需求信息和社会服务资源，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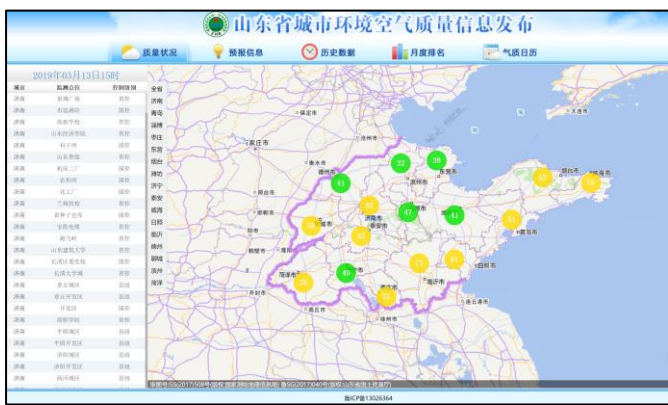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加大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流浪乞讨、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等政策法规和服务指南的信息公开力度，集中公开全省 71 个救助管理机构救助服务热线和市本级救助管理机构职能信息。

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2018 年 6 月，省教育厅编制发布了《山东省教育厅(省委教育工委)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目录共分 27 大类，共 247 项，全面推动教育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及时公开了《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的推进落实情况。进一步加大了省属高校招生、财务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公开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和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泰安市教育局围绕义务教育招生、推进解决大班额问题、全面改薄、教育督导、职业教育、民办教育等群众关心

关注的热点领域，建立专栏，及时公开重要政策文件、工作进展等。

推进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公开。做好加强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信息公开。积极推进省属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信息公开，在省卫生健康委网站设立了“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信息公开”专栏，重点把医疗卫生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医疗服务信息、就医指南流程、科室设置等列为办事公开主要内容，为群众提供最直接的医疗卫生信息服务。加强法定传染病疫情及防控信息公开。每月定期发布疫情信息，遇重大、特大法定传染病疫情时，向社会及时公布传染病疫情有关情况及预防、控制、治疗措施等信息。

推进环境保护领域信息公开。严格落实环境空气质量信息发布。通过山东环境网站“山东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发布”



栏目实时发布全省 17 市和 155 个点位 6 项污染物(PM2.5、PM10、SO2、NO2、O3、CO)和空气质量指数(AQI 数值) ,公布空气质量可

能对人体健康的影响和出行建议、措施等信息。

严格落实水环境质量信息发布。按时发布地表水监测信息。每月通过山东环境网站“山东省省控重点河流水质状况发布”栏目发布山东省省控地表水水质状况信息。推进发布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信息。严格落实《全国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信息公开方案》，各市按月公开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信息，各县（市、区）按季度公开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监测信息。

及时公开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进展以及河湖保护情况。省水利厅网站设立“山东河长制”专栏，公开了黄河、徒骇河、马颊河、小清河、大汶河、南四湖、东平

湖等省级重要河湖分级分段河长名单，以及调整后的省级河长湖长体系。在“山东河长制”专栏下分设“工作动态”、“地方动



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建立常态化公开机制，定期发布食品药品抽检信息，及时公布行政审批、消费警示、日常监管、产品召回、案件查处等情况，做到能公开全公开。



全年发布食品药品抽检通告（公告）等 82 期，方便群众查阅相关信息。淄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网站开设“质量信息公告”“处置信息”“不良

反应通报”“曝光台”及“黑名单”等栏目，通过专栏集中公开食药安全相关信息。

荣成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传统“亮后厨”基础上通过餐饮单位内的触摸查询机和手机扫码等公开



方式实现了餐饮服务全过程的透明化，在后厨施行 4D 现代化规范管理，实现了后厨管理的提档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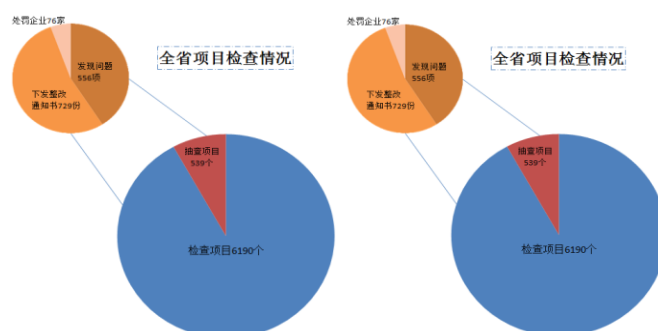
推进公共文化体育信息公开。针对山东文化惠民消费季、山东省文化艺术科学重点学科建设、山东省“非遗助力脱贫、推动乡村振兴”工程等文化法规政策实施，多次召开新闻发布会，推出解读文章。加大体育领域信息公开力度。群众体育方面，主动公开全民健身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六个身边”工程实施等信息，设置健身设施、体育扶贫、场馆开放等查询通道为群众参与全民健身提供便利。竞技体育方面，主动公开参赛雅加达亚运会、运动员训练参赛情况、竞技体育成绩等信息。体育产业方面，主动公开国家示范基地建设、标准化建设、规划引导政策信息。2018 年作为省运会年，主动公开赛事的组织筹办、比赛成绩等信息。

推进灾害事故救援信息公开。加大抗震救灾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注重群众需求，凸显民生温度，及时发布动态新闻信息，召开新闻发布会，通过政务微信、门户网站及时公布救灾资金使用信息。大力推进水旱灾害防治信息公开，在省水利厅网站设立“防汛抗旱减灾”专栏，及时公布了重要江河、水库、城市、蓄滞洪区的防汛抗旱责任人名单，实时滚动发布全省雨情水情灾情和预警预报信息，及时公开防汛抗旱防台风各项工作部署和应对措施。

5. 推进国企监管和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公开。

积极推进国企信息公开。按月公开省属企业经营情况以及按照规定公开省属企业财务、负责人年度薪酬等重大信息，较好地满足了社会公众获取省属企业财务、负责人年度薪酬等重大信息的需求，充分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及时发布省属企业领导人员职务变动文件。加大了省属企业重要岗位招聘信息公开力度。

加大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处置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准确发布事故抢险救援进展等信息，全年公开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情况 12 期，发送预警信息提示 119 期、92417 余人次，有效防范了自然灾害可能引发的事故灾难。积极推进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公开。及时向社会公开发布建筑市场综合执法检查情况。



（三）主动公开渠道

全省各级政府及县级以上政府部门针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创新公开方式，拓宽公开渠道，增强信息公开实效，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政务公开需求。

1 .政府网站。全省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政府部门通过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2903737 条，同比增长 1.07%，其中

省政府门户网站全年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23805 条,发布解读信息 129 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 187 次。

2 .新闻发布会。紧紧围绕群众关注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策划发布主题,不断增强新闻发布的吸引力和亲和力。全省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共举办新闻发布会 2406 场,发布的质量和数量稳步提高,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 765 场,同比增长 13.44%。

3 .政府公报。各级各部门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公报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8〕22 号)要求,在办好政府公报纸质版的基础上,加快政府公报电子化进程,推进政府公报数据库建设,有序开放政府公报数据。全省各级政府公报共刊发政府信息 13689 条,同比增长 23.52%;编辑出版 36 期《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刊登发布行政法规、省政府规章、省政府及省政府办公厅文件等 553 篇。

4 .“两微一端”新平台。各级各部门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传播速度快、受众面广、互动性强等优势,不断强化发布、传播、互动、引导、办事等功能,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便捷实用的移动服务。全省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政府部门通过政务微博发布政府信息 585438 条,通过政务微信发布政府信息 512751 条。中国山东 APP 信息发布量 7531 条,下载量 11546。

5 .公共查阅场所。进一步完善全省各级档案馆、图书馆、行政审批服务大厅等信息公开查阅场所的软硬件设施，为公众查阅提供优质服务。截至 2018 年底，全省共设置政府信息公开公共查阅点 16922 个，较 2017 年增长 178.14%，接待人数达 994159 人次，有效解决了信息公开“最后一公里”难题。潍坊市档案馆建成面积 600 平方米的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馆藏档案资料查阅于一体的查阅服务大厅，设查阅服务台、政府信息查阅区、数字档案查阅区、纸质档案查阅区、目录室和休息区等多个便民服务功能区。



6.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济南市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是整合了城管、市政、工商等 38 条政务类公共服务热线，

正式开通的一条多功能公共服务热线，同时承担山东省省级政务服务热线受理工作。突出了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建设，汇集了社情民意、城市管理、经济建设等方面的各类市



民诉求、业务数据等近 5860 万条数据信息，建立了千万量级的智能化大数据平台，制定了 5 级 9 类 973 项分类。实现了热线电子地图查询、民情热点预警、问题分类统计、办理情况统计等，逐步完善了受理市民诉求自动分类、自动转办等功能。

打造了电话、短信、市长信箱、微博、微信、手机 APP 六位一体 24 小时运转的受理平台。实现用数据说话、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决策，有效提升了热线系统自动化水平和为民服务效率。

7.其他公开平台。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部门还通过广播、电视政务频道、报刊、新闻网站、商业网站、服务热线、手机短信、政务公告栏、电子显示屏等其他渠道公开政府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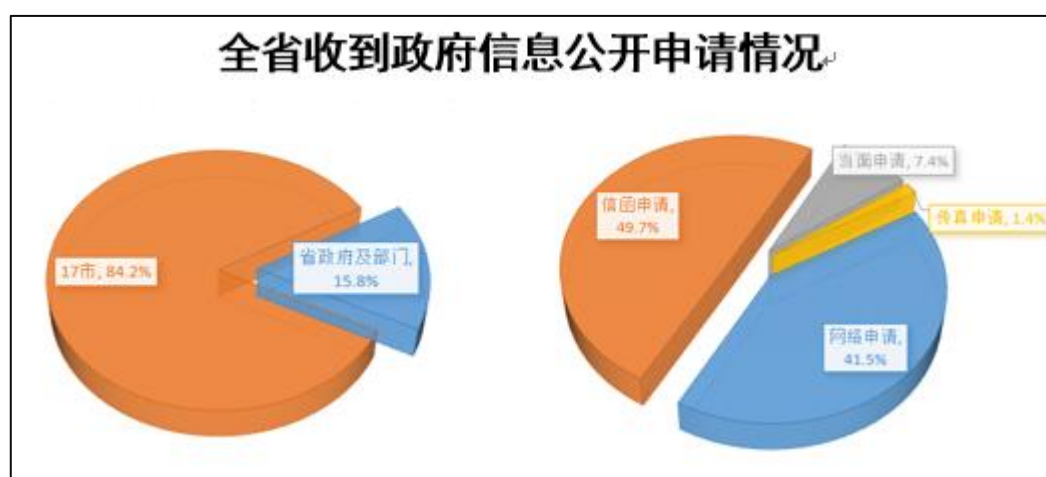
济南市创办了“直面问题 践行承诺”大型电视问政节目——《作风监督面对面》。节目聚焦重要民生事项，精心设置议题，



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成为了倾听民声、了解民情、反映民意的重要平台。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年度全省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1561 件，同比增长 1.7%。其中，省政府及部门收到申请 3409 件，同比增长 2.6%，占受理总量的 15.8%；17 市收到申请 18152 件，同比增长 1.6%，占受理总量的 84.2%。在全省收到的申请中，网络申请 8945 件，占受理总量的 41.5%；信函申请 10719 件，占受理总量的 49.7%；当面申请 1594 件，占受理总量的 7.4%；传真申请 303 件，占受理总量的 1.4%。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内容主要涉及征地补偿、房屋拆迁、棚户区改造、社会保障、信访举报等方面。

申请处理情况：

本年度，全省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政府部门答复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21311 件。在答复的申请中：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 3698 件，占 17.4%；

同意公开 7606 件，占 35.7%；

同意部分公开 992 件，占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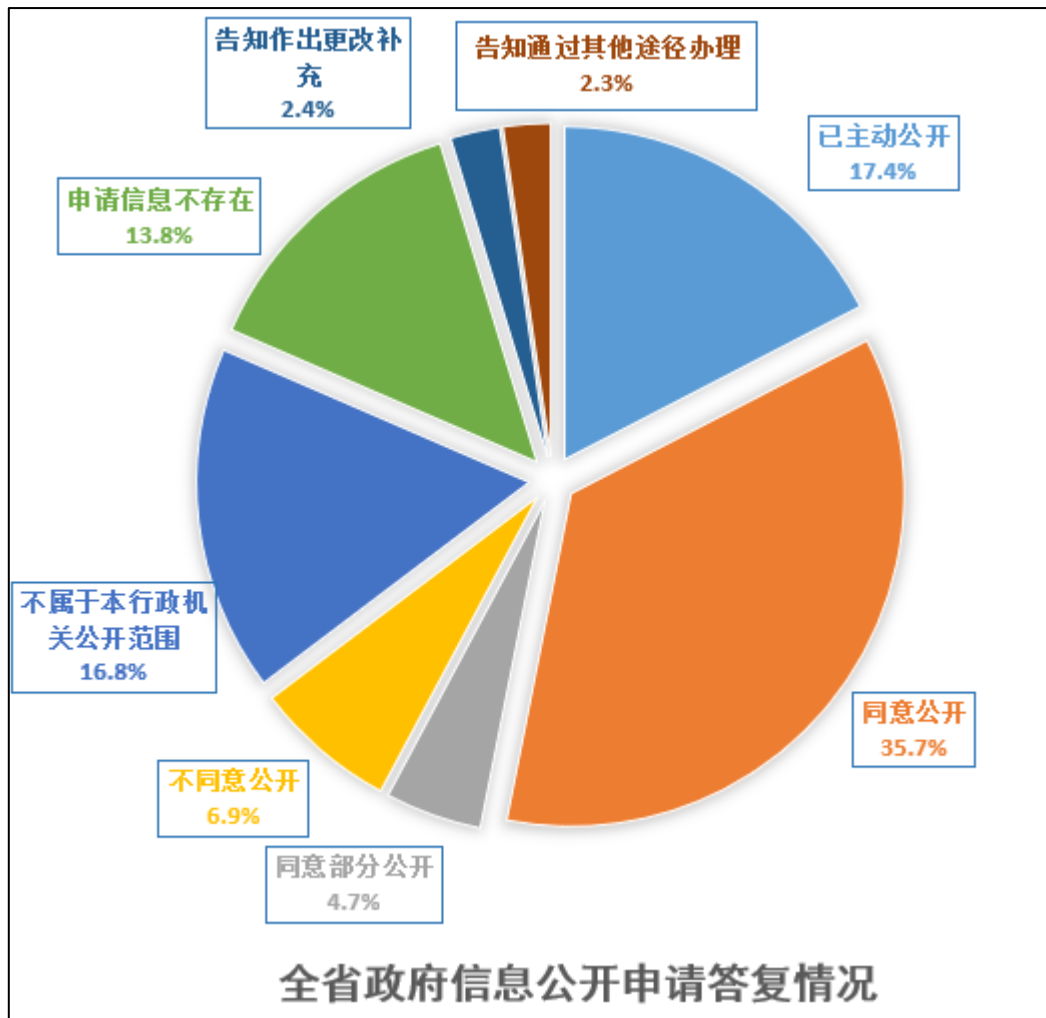
不同意公开 1470 件，占 6.9%；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范围 3575 件，占 16.8%；

申请信息不存在 2944 件，占 13.8%；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 518 件，占 2.4%；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 508 件，占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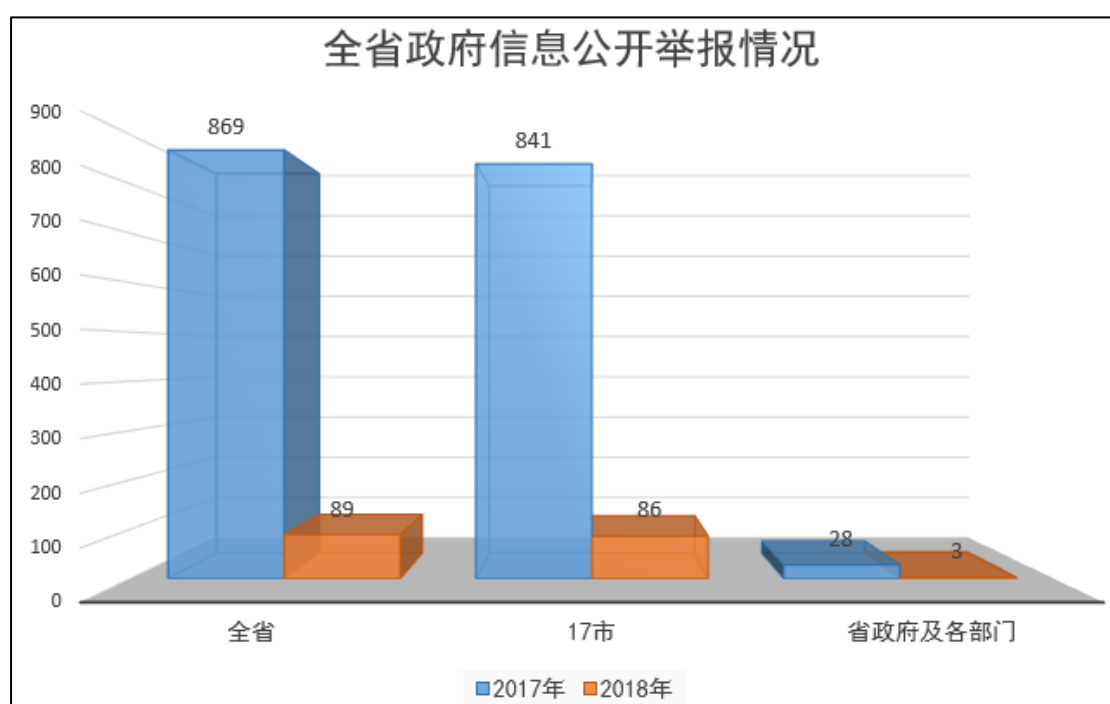
在不同意公开的 1470 件中，涉及国家秘密的 48 件，商业秘密的 39 件，个人隐私的 118 件，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 12 件，不属于《条例》所指政府信息的 1088 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65 件。

收费和减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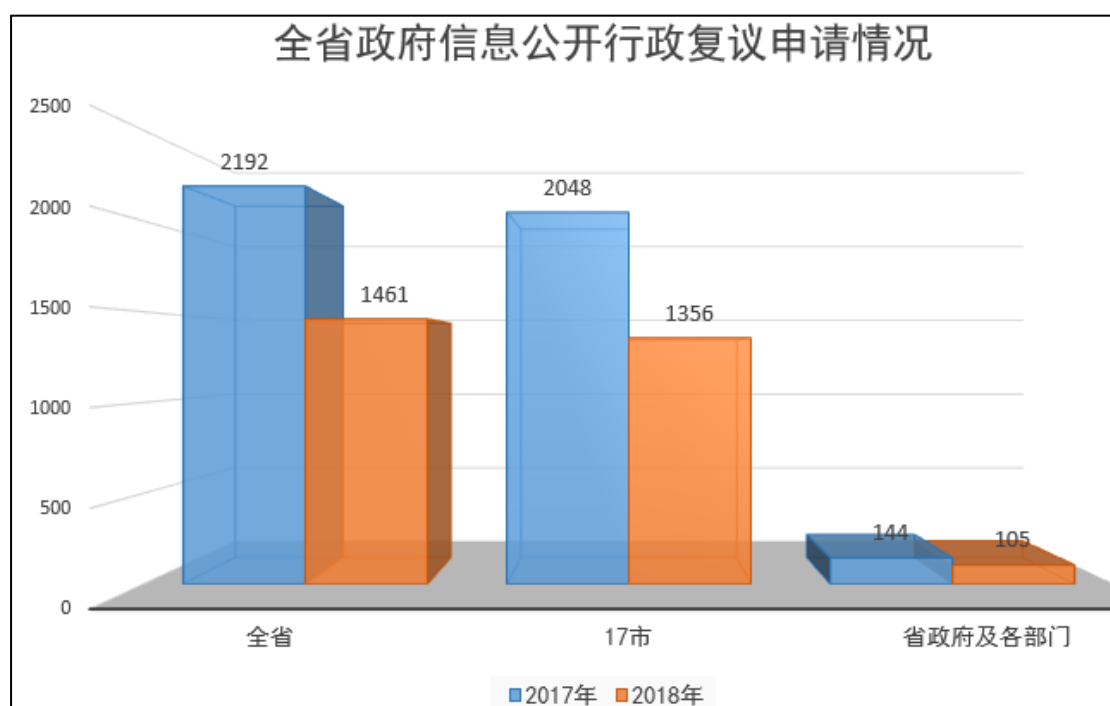
根据《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 号）规定，本年度全省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政府部门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没有收取任何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出现的举报、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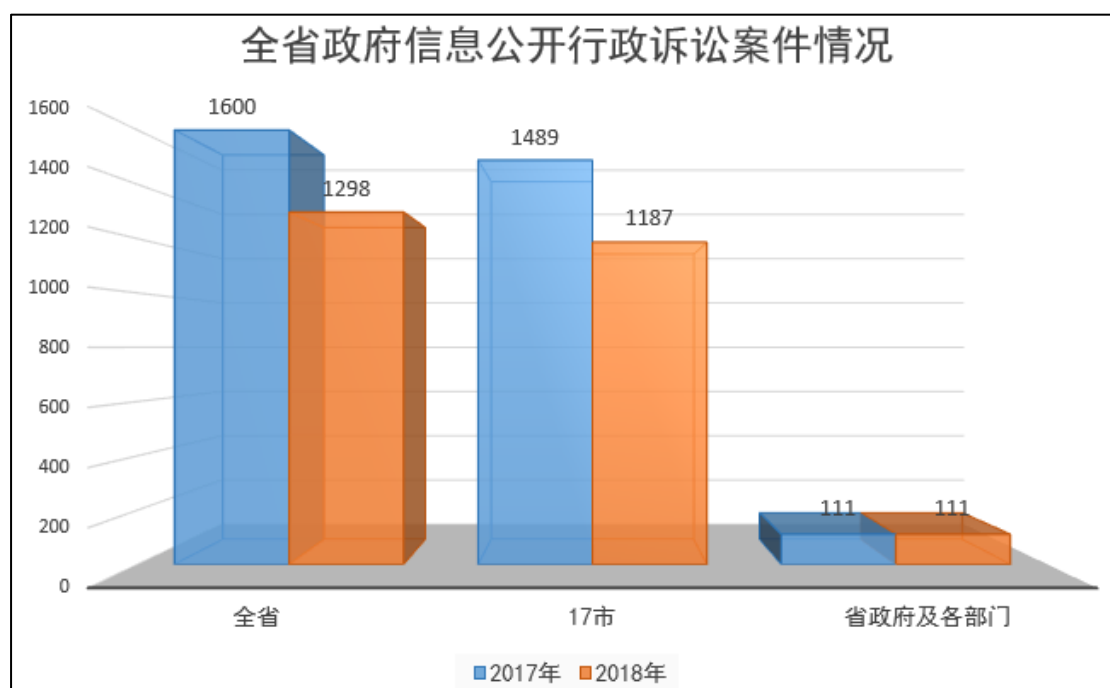
本年度，全省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而提起举报 89 件，同比减少 89.76%。其中，省政府及各部门收到举报 3 件，同比减少 89.29%；17 市收到举报 86 件，同比减少 89.77%。



全省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 1461 件，同比减少 33.3%。其中，维持原行政行为 1023 件、纠错 221 件、其他情况（指行政复议申请中除已办结的维持具体行政行为和被依法纠错以外的情形，如驳回、确认违法但不撤销等）217 件，分别占 70.0%、15.1%、14.9%。



全省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提起行政诉讼 1298 件，同比减少 18.9%。其中，审判机关维持原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970 件、纠错 110 件、其他情况（指除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和被依法纠错以外的情形，如裁定不予受理、裁定驳回起诉、裁定按撤诉处理等）218 件，分别占 74.7%、8.5%、16.8%。



五、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号）要求，全省各级、各部门高度重视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全省政府系统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562 件，办复率 100%；承办政协提案 802 件，办复率 100%。同时，在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专栏，集中发布了全省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情况。

 山东省人民政府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2019年5月13日 星期一 无网络信号 首页 要闻动态 政策法规 政务公开 网上服务 政民互动 数据开放 走进山东		
首页 政务公开 省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建议提案办理结果		
政协委员杨洪洋牧场和海洋大数据建设	2019-02-21	省海洋与渔业厅
省民族宗教委2018年省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情况（摘要）	2019-01-04	省民委
关于2018年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汇总	2019-01-04	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对省十三届人大代表第84201823号建议的答复	2019-01-03	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省公安厅2018年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总体情况	2018-12-28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2018年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18-12-28	省公安厅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0825号提案的答复	2018-12-28	省司法厅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0628号提案的答复	2018-12-28	省司法厅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0486号提案的答复	2018-12-28	省司法厅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0359号提案的答复	2018-12-28	省司法厅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0326号提案的答复	2018-12-28	省司法厅

六、2017 年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针对 2017 年存在的问题，从提高政务公开重要性的认识着手，加强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切实提高认识高度和重视程度，特别是针对人员流动性较大的问题，加大新入职领导干部和专职人员培训力度。建立健全“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保密审查、邀请利益相关方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等相关机制制度，进一步推进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公共资源配置领域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三同步”机制，鼓励各级各部门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等政民互动活动。

七、2018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全省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省委省政府的要求比、与法治政府建设的需要比、与人民群众的期待比，还存在一些差距。**一是公开职能有待强化。**有些地方机

构设置不一，名称不一，专业化的队伍还不够稳定，很大程度上影响了职能的发挥；**二是公开的广度深度有待拓展。**行政权力运行中全过程公开的任务较为艰巨，特别是涉及公众参与、会议开放、数据开放等任务有待进一步加强，决策公开、结果公开与社会公众的期望仍有一定差距；**三是基层政府政务公开水平有待提升。**基层公开总体水平还不高，发展不平衡，尤其是一些地方的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还存在薄弱环节，影响了整体的公开水平。

（二）改进措施

一是着力强化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信息公开。围绕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海洋强省、三大攻坚战、军民融合、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区域协调发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八大战略”布局，全面公开、精准解读相关政策措施，确保政策内涵透明、信号清晰，助力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

二是着力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持续做好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突出做好就业、教育、医疗、征地等社会高度关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社会救助托底保障、食品安全、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调查处理等信息公开，注重运用技术手段实现公开的信息可检索、可核查、可利用。

三是着力强化公众参与和政民互动。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要决策，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须通过征求意见、听证座谈、咨询协商、列席会议、媒体吹风等方式扩大公众参与。积极探索公众参与新模式，不断优化网站栏目设置，拓展政府网站的民意征集、网民留言办理等互动功能。积极利用新媒体搭建公众参与新平台，加强政府热线、广播电视问政、领导信箱、政府开放日等平台建设，提高政府公共政策制定、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的响应速度，增进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四是着力强化依申请公开工作。认真落实即将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制度，进一步优化办理流程，提升答复的准确性、规范性和合法性。

五是着力强化省级基层试点成果拓展。积极对接国家试点的标准目录和流程，结合我省 30 个试点单位编制的 25 个重点领域的标准目录和流程，进一步规范优化，力争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山东标准。把好的经验做法固化下来，转为常态化工作持续推进，让试点成果在更多领域推广运用。

附表：1．山东省省级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山东省全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19 年 3 月

附件 1

山东省省级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统 计 指 标	单 位	统 计 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303037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405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482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764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25020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63308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2163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2953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23774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239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25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21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51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827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21351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2914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收到申请数	件	3409
1. 当面申请数	件	133

2. 传真申请数	件	2
3. 网络申请数	件	1285
4. 信函申请数	件	1989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3409
1. 按时办结数	件	3398
2. 延期办结数	件	11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3345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424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542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224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274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13
涉及商业秘密	件	16
涉及个人隐私	件	6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7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22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11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645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1031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96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109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05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99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2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4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111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81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2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28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3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35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38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31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38
2. 兼职人员数	人	193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176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77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45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3432

附件 2

山东省全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3206774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2741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2828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3689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384489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85438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12751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602495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208928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2406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765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3835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859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27561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182254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244525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21561

1. 当面申请数	件	1594
2. 传真申请数	件	303
3. 网络申请数	件	8945
4. 信函申请数	件	10719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21431
1. 按时办结数	件	21068
2. 延期办结数	件	363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21311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3698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7606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992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47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48
涉及商业秘密	件	39
涉及个人隐私	件	118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12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108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165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3575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2944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518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508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461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1023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221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217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1298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97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11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218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89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483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6922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4834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3484
2. 兼职人员数	人	11350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2386. 89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926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374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29033